**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3212号-JLZG-20250711**

**采 购 人：长春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 录**

（通用部分） 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二章 合同条款 11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16

（需求部分） 18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8

第二章 货物需求、评标办法和其他要求 22

第三章 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38

**（通用部分）**

1. **投标人须知**

**1.适用法律：**本次招标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2.定义：**

2.1“代理机构”指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负责采购活动的组织工作。

2.2“采购人”指长春师范大学，负责采购项目的整体规划、采购需求设计和可行性论证，作为合同的需方，承担质疑答复，合同履行、验收、评价等义务。

2.3“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需求部分）第二章《货物需求、评标办法和其他要求》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一览表。

2.4“潜在投标人”指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5“投标人”指响应本采购文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投标费用：**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采购文件：**

4.1 采购文件的构成：

通用部分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合同条款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需求部分

第一章 采购公告

第二章 货物需求、评标办法和其他要求

第三章 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文件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5.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投标人，均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书面提交给代理机构，超过规定期限提出的澄清要求或质疑将不予受理。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视所提问题的具体情况书面予以答复澄清或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公告。答复中可以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供应商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章的规定处理。

5.2 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含）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将在政采云平台上向潜在投标人发出公告。

5.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均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5.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含）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公告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告。在这种情况下，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构成：**

6.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部分和商务、技术审查部分。资格审查部分是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具有合格的投标资格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商务、技术审查部分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6.2 投标人应提交采购文件（需求部分）第三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要求的全部资格性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3 投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7.投标文件的编制**

7.1 投标语言：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7.2 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3 投标文件规格采用A4幅面，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连续编码，技术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制作，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以及在投标、谈判、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相关文件中所加盖的公章，均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彩喷或者彩印的印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

**8.投标报价**

8.1 投标货币：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8.2 投标人应一次性报出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且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所报价格应为在本采购文件指定地点交货、由投标人负责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的全部价格。

8.3 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8.4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9.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需求部分）第一章《采购公告》标明的代理机构账户名称，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银行汇票(必须同时提交第2、3联)、银行本票、银行保函或其它保函方式单独提交（均为原件）**，并经过项目负责人当场确认后参加投标。票据有效时限为自开标当日起不少于25天（遇到国家法定3天假日的，在假期结束后3日内开标的，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不少于18天）。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同时投标人必须将票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财务章）响应于投标文件内最后一页。

代理机构特别声明：供应商在提交保证金时，票据上必须注明投标供应商名称，未注明的或以个人名义提交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保证金。投标人以现金、现金支票、银行转账支票及转入、汇入（存入）等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保证金。

**特殊约定：**如果因投标人开户行没有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或银行保函业务范围，可以改为投标人开户行转账缴纳，但必须在开标现场提交开户行出具的无业务范围书面证明和转账票据两个原件，书面证明和转账票据复印件响应于投标文件内最后二页（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财务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9.2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9.3 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开标时，凡没有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9.4 落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个工作日内退还。

9.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规定签署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后2个工作日内退还。

9.6 投标保证金将一律由项目负责人退还。

9.7 下列情况之一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中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在招投标过程中，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5）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10.投标有效期：**

10.1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时起90天。投标文件在这个规定期限内应保持有效。

10.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1.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1.1 投标文件以电子文件形式上传。采购文件（需求部分）第三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中凡要求签署和/或加盖公章的，均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手书签字和/或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须与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符；由授权代理人签署的，须提交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规定的格式提交）。

11.2 投标文件中如有修改错漏处，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包括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12.2 从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3.投标**

13.1 禁止一标多投，每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套投标文件。参与提交了一套以上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使其参与提交的全部投标文件无效。

13.2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和单独的开标一览表（用于公布响应报价信息）并转换为PDF格式，PDF格式以外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无法实现投标文件格式的签章、加密和提交，因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格式转换造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缺漏错误的，是供应商的风险。供应商投报多个采购包的，可以按采购包分别编制独立的一个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和单独的开标一览表。

13.3 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单位签章（企业数字证书）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法人数字证书，电子法人名章或电子法人签字章均可）。电子投标文件格式签章完成后，生成正式投标文件格式并加密。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格式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格式前登录“政采云”平台，选择本采购项目的对应采购包，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具体操作方法见“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格式截止时间前出现下列情形的，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格式重新电子签章和生成投标文件格式，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格式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否则无法完成解密：

13.3.1 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13.3.2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格式无法解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3.4 投标语言：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13.5 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6 投标文件规格应采用A4幅面，打印，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技术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格式制作。

13.7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以及在投标、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相关文件中所加盖的公章，均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

13.8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采用传真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4.开标**

14.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14.2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

14.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投标人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交货时间、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内容。

14.4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4.5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12条的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撤回的投标书将原封退回投标人。

**15.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除按采购文件规定予以公开的评标结果外，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6.评标**

**16.1 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的专家成员由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的监督下从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委派（要向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需要设立评标委员会主任的，评标委员会主任由专家担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具体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独立评标，负责完成评标的全过程直至评定中标人。

**代理机构应当组织评审专家认真核对采购、投标文件及相关资信证明材料，切实履行职责。如发现评标过程中评审专家对有关政策、法律、制度规定等方面出现的误解，应当并进行正确的阐述和纠偏。**

**评标委员会成员如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说明情况并提出修改意见，采购人应当按照评审专家给出的意见修改采购文件，如采购人坚持不修改采购文件的，代理机构可暂停本项目的采购工作，并报采购办处理。**

**16.2 审查是否有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应予废标。

**16.3 审查投标人是否存在串通投标行为：**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认定属于串通投标行为，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评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报告监督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或者相互加盖了对方公章的，或者相互出现了对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名的，或者相互书写了对方名称的；

（3）一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加盖了另一家投标人公章的；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的段落、字句、售后服务电话、联系人姓名等非正常一致的；

（6）一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响应了标有另一家投标人名称的文件材料，或者出现了另一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予代理人签名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8）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0）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16.4 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是否齐全完整，是否合法有效，是否有重大偏离和保留，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投标人资格审查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6.5 对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部分（符合性）进行审查：**

16.5.1 对于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将审查其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部分是否对采购文件规定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要求都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16.5.2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与采购文件规定的事项、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16.6 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离和保留，将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不完整、无效或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2）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有效签署和/或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4）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

（5）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方法和标准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6）投标文件附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和顺序编制的；

（8）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6.7**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细微偏离，但这些修正应不会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相互排序）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6.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16.9**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6.10** **投标报价的审查：**评标委员会将对商务审查、技术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和累加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16.11 澄清：**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以及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细微偏离问题，将以书面形式（澄清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集体决定并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在评标结束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须提交签字人身份证件并与投标文件签字人一致），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

**\*接受细微偏离有利于采购成功，不应因细微偏离而废标。**

**17.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规定**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第一章第四条关于“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的规定，采购文件中凡未明确标明采购进口产品的，均为采购本国产品，投标人必须投标本国产品，投标进口产品的为无效投标。

**在中国境内生产或组装的外国品牌产品须标明该产品在中国国内制造厂商名称。否则，按进口产品对待。**

**18.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规定**

18.1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联合最新发布执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规定，《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凡明示包含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18.2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包含计算机设备的，投标人必须投标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必须贴有操作系统正版产品密钥标签），否则投标无效。**

**19.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期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并将信用记录信息查询记录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签订合同**

20.1 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0.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3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中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投标人在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预中标人（中标人）之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放弃中标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20.4 中标结果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公告。

**21.保密和披露**

21.1 投标人自下载采购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采购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1.2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21.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在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合同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并且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22.质疑和投诉**

2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2.3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相应部门提起投诉。

**第二章 合同条款**

**1.定义：**除非另有约定，在本合同下列术语按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1）“合同”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在合同中载明的合同各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构成合同的所有附件、附录和其他文件。

（2）“附件、附录”指与本合同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供需双方认可的，对本合同约定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等的文件资料。

（3）“合同价格”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格。

（4）“货物”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须向需方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和/或其它材料。

（5）“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承担的与供货和履行合同有关的辅助服务。

（6）“需方”指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使用单位。

（7）“供方”指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8）“第三方”指本合同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境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

（9）“日、天”均指日历天数。

（10）“工作日”指扣除公休日和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日历日。

（11）“采购文件”指《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项目采购文件》。

**2.适用范围：**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3.合同内容：**详见采购文件“货物需求及要求”及供方的投标文件。未尽事宜在“政府采购合同书中”约定。

**4.合同价格、交货时间及地点、交货方式、付款方式及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书”中约定。

**5.知识产权及有关规定：**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供方应负责交涉并承担一切费用和责任。

**6.保密条款**

6.1 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涉及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供需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等）中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6.2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7.合同的解释**

7.1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人们通常的理解进行。

7.2 本合同中以日（天）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公历日。

7.3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8.包装要求：**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或行业标准进行包装。因包装出现问题导致货物毁损的,由供方向需方直接承担责任。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9.包装标志：**每一包装箱应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相关标记。

**10.伴随服务**

10.1 供方应提供所交付货物的全套技术文件资料，包括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等。

10.2 供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在制造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需方人员进行培训。

10.3 上述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11.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1.1 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详见采购文件的要求，供方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和制造厂商的有关文件，如果上述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对需方有利的为准。

11.2 如果上述第11.1款无特别约定，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从需方验收合格并交付给需方之日起1年。

**12.质量保证**

12.1 供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原制造厂商制造的、经过合法销售渠道取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供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交付后不少于本合同条款第11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应对其交付的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2.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技术性能、原产地及制造厂商以及其他技术质量指标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索赔。

12.3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在接到需方的通知后，应在本合同条款第11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免费维修和/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供方在接到需方通知后，在本合同条款第11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负担，并且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3.验收**

**13.1** 供方提交的货物由需方负责检验验收，或由需方聘请当地质检（商检）部门或有关部门对货物的品种、规格、性能、质量、数量、外观以及配件等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检验费用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需方对货物的规格技术指标如有异议，应于七天内按照合同规定的方式提出。验收通过后，需方与供方共同在验收书上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作为验收合格、同意付款的依据。

**13.2 验收过程中，如果供需双方对合同标的质量发生争议，应当聘请当地质检（商检）部门或有关部门对有争议的货物质量进行鉴定，检验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13.3 按照规定必须由国家有关部门或者机构检验合格才允许使用的货物，由供方负责（需方配合）向有关部门或者机构申请检验并取得检验合格的报告（证书）或者使用许可证，费用包含在供方的投标总价中。**

**14.索赔**

14.1 需方有权根据国家技术监督局、进出口商品检验局或其他具有法定资格的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14.2 如果供方对缺陷负有责任而需方提出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供方应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3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供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接到需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上述第14.2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需方同意，需方有权从应付货款或从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并拥有对赔偿不足部分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15.履约延误**

15.1 供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需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

15.2 如果供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和／或违约终止合同；如果需方无正当理由拖延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或者需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的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对方。需方（或供方）在收到供方（或需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和/或延期提供服务，或者终止合同。

**16.误期赔偿**

16.1 除本合同条款**第18条**规定的情形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误期赔偿费。误期赔偿费每周按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

16.2 误期赔偿费可从应付货款和/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6.3 收取误期赔偿费不影响需方采取合同规定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4 在收取误期赔偿费期间，需方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

16.5 如果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7.履约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书中约定。**

**18.不可抗力**

 18.1 如果供方和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但因供方或需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18.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8.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税费**

 19.1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对需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需方负担。

 19.2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19.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20.争议解决方式**

20.1 供需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如果不能协商解决，可以向国家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如果调解不成，双方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书**内约定以下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第一种方式：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第二种方式：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 因合同部分履行引发仲裁（诉讼）的，在仲裁（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违约终止合同**

 21.1 在需方因供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需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供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供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需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

 （2）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如果供方在本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采取了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危害到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需方的合法权益。

21.2 如果需方根据上述第21.1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需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供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将被作为需方采取上述补救措施的购买资金的一部分。并且，供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1.3 如果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2.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供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供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需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力。

**23.合同转让和分包：**本合同不得转让或分包。

**24.需要补充的合同条款：**在政府采购合同书中约定。

**25.适用法律：**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6.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26.1 合同应用中文书写。供需双方所有来往信函，以及合同有关的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26.2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7.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合同格式仅限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  |  |
| --- | --- |
| 合同签订联系方式 | 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两日内提供给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方式是发送到邮箱**jlszgzb@163.com**）。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若不按上述要求操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参考)**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任务通知书编号：

 (需方)需求的 (货物名称)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以编号为 的采购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评定(供方)为中标供应商。供需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1.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详细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2. 合同价格：**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3.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3.1交货时间：

3.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

3.3交货方式：

**4.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全款**，如果需方届时不能支付或者不能全额支付，由需方承担违约责任，供方承担全部收款责任，与采购机构无关。

**5．履约保证金**

5.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供方应向需方提交合同总价 %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取整数位到百元）。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帐。

5.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供方提交的货物经需方验收合格一年，以银行转帐方式返还，不计利息。

**6.质量保证金**

6.1质量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的 / %。

6.2质量保证金的有效期到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期满之日止，扣除供方承担质量保证责任的费用后不计利息。

**7.合同补充条款：**

**8.争议解决方式：**供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有管辖权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合同构成：**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 本合同书；

9.2 中标通知书；

9.3 采购文件及澄清、修改、补遗文件；

9.4 供方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文件；

9.5 产品样本、样品（样机）、说明书、图纸等有关资料；

9.6 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

9.7 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10.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作为需方向主管预算单位提请付款的凭证。

**11.合同生效：**本合同在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并且需方收到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2.合同修改：**除供需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需方： 供方：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联 系 人：

 开户银行：

 帐户名称：

**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项目采购文件**

**（需求部分）**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我国环境保护与节能等有关政策的要求，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厉行节约，请勿将与评标无关的因素编辑到投标文件中。**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项目进行国内（指关境内）公开采购，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

项目概况

 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8月4日13：00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3212号-JLZG-20250711

项目名称：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221万元。

采购需求：教学楼消防报警设备升级改造 (详见“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一览表”)

交货时间：合同订立后40天。

交货地点：长春师范大学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中标人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其他组织形式或自然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财务要求：近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为2023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仅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即可）；

3.3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材料；

3.4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投标人没有被责令停业、破产或被农业农村部通报质量不合格的企业。

3.5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pg.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详见财库[2016]125号）；在2022年至今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无行贿犯罪行为；

3.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7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一般须具备法人资格，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须取得总公司授权。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文件获取**

1、时间：**2025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21日**

2、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3、方式：网上免费获取，潜在供应商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网上注册并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采购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项目答疑会和踏勘现场： 无**

**五、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要求、截止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8月4日13：00时**（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第1开标室。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期限及方式：开启时间后60分钟内，由供应商持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CA锁）及电脑进行远程解密（各供应商开标前及网上开评标系统公布供应商名单前，不要提前进行远程解密；具体解密时间在开标直播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会进行通知）。

5、投标文件开启方式：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政采云”平台手动公布投标报价信息，供应商持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线查询投标报价信息。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8月4日13：00时**（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2万元。开标现场提交银行汇票（必须同时提交第2、3联）、银行本票、银行保函或其它保函原件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果因投标人开户行没有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或银行保函业务范围，可以改为投标人开户行转账缴纳，但必须在开标现场提交开户行出具的无业务范围书面证明和转账票据两个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九、发布媒体：**

本次采购公告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发布并同步推送到吉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jilin.gov.cn/）。

**十、其他补充事宜**

1、CA锁办理网址：请供应商自行办理CA锁，网址链接（http://www.anxinca.com/kehu/zcy/kh-zcy-zsshenqing.html。）

2、收到 CA锁以后在“政采云”登陆界面，点击 CA 登录-CA 驱动下载-下载并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和安信CA 驱动，账号绑定 CA 后才能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3、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 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数字证书办理时限为3-5个工作日，投标人须自行考虑办理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在开标前无法完成办理，后果自负。

4、有效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采购。

**十一、****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长春师范大学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长吉北线677号

联 系 人：胡博

联系方式：0431-861680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朝阳区卫星路7440号远创国际2、3号楼1306室

联 系 人：于淼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于淼

联系电话：0431-88035566

**十二、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汇鑫支行

账户名称: 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2050100430100000583

**第二章 货物需求、评标办法和其他要求**

**1、货物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功能配置及技术指标要求 | 数量 | 数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 1 |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 智能型感烟火灾探测器应具有在黑烟环境下实时响应黑烟报警功能；具有工业级抗干扰能力，抗电磁干扰强度达到30V/m自学习功能，根据自身的污染程度进行自动补偿，最大程度减少误报。两线制，编址型，通讯距离≥1500m，使用专用电子编码器（含底座。材质：塑料。外观：米白色。内孔径45～60mm，外直径100mm）。含安装调试完成。 | 1934 | 套 | 工业 |
| 2 | 消火栓报警按钮 | 火灾报警控制器确认消防水泵正常启动运行后，向本消火栓按钮发出命令点亮按钮回答灯（绿色），可输出一组无源触点信号，触点容量 DC30V/0.1A，用于控制消防水泵。两线制，编址型，通讯距离≥1500m。含安装调试完成。 | 225 | 个 |
| 3 | 火灾声光警报器 | 低功耗，无极性二线制产品，支持远距离通讯，通讯距离≤1000m；配接与探测器同款安装底座，易于施工、便于维护；可通过编码器设置两种不同音调的警报声或单独声、光等工作模式。声压级75.0dB～115.0dB（DC24V，A计权），闪光频率1.0Hz～1.5Hz（含底座。材质：塑料。外观：米白色。内孔径45～60mm，外直径100mm）。含安装调试完成。 | 190 | 个 |
| 4 |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 | 用于控制现场火灾声光警报器。报警后需要使用配套的专用钥匙进行复位。两线制，编址型，通讯距离1500m，使用专用电子编码器，编码范围1～200，电话插孔可配接JBF-11SF系列及JBF50系列控制器。含安装调试完成。 | 190 | 个 |
| 5 | 消防电话分机 | 采用二总线技术，总线不分正负，地址设置范围1～126，且不可有重复编码。总机支持由外部存储介质（SD 卡）导入通信录的功能。实时时钟显示，总机断电内部电池供电，时钟走时不间断。总机可与任意一至五部登记于通讯录中的分机进行呼叫和通话，自动记录通话时间、内容、地址，并可查询通话信息、回放通话录音。所有设置操作有权限确认过程，避免因误操作造成设置改变。总机共设二级密码：一级密码默认为1111，用于解除键盘锁定；二级密码默认为2222，用于操作设置。采用轻触式按键，面板设有0～9数字键盘和其它功能键，同时设有工作、呼叫、通话、录音、故障、录满、消音七个状态指示灯。含安装调试完成。 | 8 | 个 |
| 6 | 隔离器 | 插拔式结构，易于施工、维护方便。用于总线设备的短路保护，支持环形或树状分支两种连接方式。每只总线短路隔离器保护的设备总数不应超过32点。无需编码直接接到回路中，安装调试简单，通讯距离1500m（配隔离模块底座配。材质：塑料。外观：米白色。孔径：60mm。长宽：85mm）。含安装调试完成。 | 90 | 套 |
| 7 | 分显终端 | 1.要求屏幕尺寸≥98英寸，采用防尘设计，功率不低于2x15W。2.要求具有不少于8个前置物理按键，至少包含电源键、菜单、主页、信号源、音量、OPS，按键具备明显标识；支持电源按键三合一功能，可选择关闭产品、内置电脑、节能等，具有供电保护功能。3.要求产品采用红外多点触控技术，需支持手指轻触式多点（不少于20点触控）互动体验，触摸免驱动，即插即用，需支持主流多种操作系统。4.要求采用智能电子产品一键式设计：同一物理按键完成Android、Windows系统的节能熄屏操作，通过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并可与触摸菜单节能熄屏、遥控器熄屏、五指触控熄屏功能互通互用；产品在任意通道下，支持手势识别调出板擦工具擦除批注内容，支持调整板擦工具的大小。5.内置触摸中控菜单，需支持信号源通道切换、背光、声音等，无须实体按键，在任意显示通道下均可通过手势在屏幕上调取触摸菜单，方便快捷；触摸中控菜单上的通道信号源名称需支持自定义，需支持中文、英文、数字、符号命名修改，方便识别。6.要求具有触摸悬浮菜单功能，需支持三指罗盘跟随，可通过三指调用此悬浮菜单到屏幕任意位置，悬浮菜单中需支持输入源选择、截屏、下拉等功能，并可自定义功能菜单，需支持任意通道下无需点击物理按键，可随时调用计算器、日历等小工具，支持拖拽及关闭。7.支持设置开机画面/动画，支持更换主题风格，包括会议主题、教育主题、科技主题等。8.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摄像头像素≥1300万，视角≥110°，需支持阵列数字音频MIC，支持调用，实现场景音视录制。9.OPS插拔式电脑：采用插拔式架构，针脚数≥80pin，屏体与插拔式电脑无单独接线；处理器配置不低于Intel Core I5；内存不低于8G；硬盘不低于256G-SSD 固态硬盘。10.课件支持自动同步至云端，支持设置课件自动保存时间，至少可设置为1分钟、3分钟、5分钟、10分钟、20分钟、30分钟等。11.要求支持插入工具，提供汉字、拼音、四线三格、尺规、几何、数学公式、函数、化学方程式、网络画板等学科工具，以及截图、幕布等通用工具。12.要求支持创建课堂活动，提供分类达人、选词填空、匹配能手等多种互动练习形式，可插入至页面中进行游戏交互练习；支持通过模板制作个人活动，个人活动可保存至云端。13.要求支持不少于6个投屏客户端图像画面对比展示，在产品上可以反向控制操作笔记本电脑上的内容,支持单击、双击、右键控制。14.要求支持对录制后的视频进行剪辑，剪辑包括视频合并、视频剪切、视频预览、并且可以添加水印；剪辑功能支持添加至少25字文字水印，支持字号选择、透明度调整，支持多种颜色，水印显示位置可选择。15.要求支持设置开启/关闭数据同步，开启后，所有数据均会自动上传至云端，异地登录后也可选择下载并覆盖原有数据；支持设置开启/关闭开机自启；开启后，设备开机则会直接打开教学桌面；关闭后，设备开机则不会打开教学桌面，用户可以选择通过点击图标再打开。 | 2 | 台 |
| 8 | 光纤模块 | 单模双芯SC，CAN转光纤 | 16 | 个 |
| 9 | 电子时钟 | 单面，显示内容：1英寸红色数码管显示年月日星期，3英寸红色数码管显示时分秒，七段数码管显示，每段亮度均匀、全静态、无闪烁；外形尺寸472\*188\*42mm；时间源：自动获取母钟信号同步，支持NTP网络对时，RJ45口；母钟信号中断时可独立运行，母钟信号恢复后可自动校时；无手机卡，无后续费用；外壳采用专用模具加工钣金制作，防静电，防电磁干扰，表面喷涂金属亚光漆，显示钟面作防眩光处理，置于日光灯下无反光现象；LED显示单元发光强度：≥200cd/㎡，对比度：≥10：1，LED显示屏可视视角：≥±65º；环境要求：-20℃～+65℃；MTBF：≥15万小时，供电220V/POE，功率：≤11W；安装方式：壁挂/吊装。精度：＜1ms；含安装调试完成。 | 2 | 个 |
| 10 | 工作站1 | CPU：Intel Core ≥i7-13700处理器； 主板：Intel 600系列及以上芯片组；内存：≥16G DDR4 3200MHz内存；显卡：独立2G显卡；声卡：集成声卡，提供前2后1共3个音频接口；硬盘：512G固态硬盘；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扩展槽：1个PCI-E\*16、1个PCI-E\*1槽位；键盘、鼠标：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接口：≥10个USB接口（其中至少4个USB 3.2 Gen1）、1\*VGA接口、1\*HDMI接口（VGA非转接）；电源：≥260W 节能电源； 机箱：≤14L，顶置电源开关键，方便使用；显示屏：≥23.8英寸，分辨率≥1920\*1080。 | 2 | 台 |
| 11 | 智能云教室 | 1.可实现所有的计算机终端集中统一管理。2.无需安装任何硬件，终端连上网络就可以启动进入各种Windows桌面云环境。3.支持客户端多硬盘的统一部署和保护还原。4.支持按需和完全部署两种方式向客户端交付数据，均采用动态、实时、增量的原则，可以实现只部署系统分区或者数据分区。5.支持操作系统快照节点间的任意切换及快速恢复，切换恢复后不会删除或影响其他快照节点，且每个操作系统下的快照节点数量不少于10个。 | 2 | 套 |
| 12 | PDU电源管理设备 | 1.标准机箱设计，1U铝合金面板，人性化的抽手设计，美观实用。2.50A大电流，三芯电源输入缆线，电源输入连接方便，带负载总电流可达50A；3.接口具有9个AC220V输出接口、1个RJ45接口、1个RS485接口、2个USB接口、1路数字信号输入、1路数字信号输出、1个空气开关、1个旋钮和5个按键；4.前面板配1路直通220V电源座及2路USB DC-5V，1A直流供电接口，便于调试照明及手机IPAD充电； 5.后面板8路多功能标准插座输出，通用于国际多种类型插头；6.带远程干结点信号控制功能及短路信号输出功能，便于联机下一台设备达到统一管理。含安装调试完成。 | 1 | 个 |
| 13 | 联动提示报警音箱 | 1.具有10Mbps/100Mbps自适应以太网接口，内置交换机功能，支持设备手拉手或星型连接；2.具有本地线路输入，本地话筒输入，网络音频三级优先级设置功能；3.内置RS-485展总线≥1路，总线可扩展各类扩展设备；4.具有1路15V输出触发接口，可连接控制音控器或时序电源。5.内置功放≥2\*20W，内置1只20W/4Ω定阻喇叭，音箱最大声压级可达105dB，可接辅音箱为一只20W/4Ω。含安装调试完成。 | 1 | 对 |
| 14 | 巡更棒 | 1.为避免更换电池，要求巡更机为不可拆卸充电电池，并标配充电器；电池容量不得低3300mA时。巡更机必须支持充电器充电和电脑USB充电，可外接充电宝；必须支持快充，并且充电时液晶屏幕有进度提示；2.在线式巡更机必须支持SOS按键报警、低电报警可远程传至管理中心； 3.在线式巡更机必须支持跌倒报警、摔砸记录上传管理中心；4.在线式巡更机必须有OLED液晶显示屏，耐低温，强光下可见，显示无死角，要求液晶显示屏的尺寸≤0.96英寸，屏幕过大耗电量大，影响设备使用时间；5.在线式巡更机采用ABS工程塑料，双色一体注塑，整体设计紧凑，所有元件和板件固定均无螺钉；6.巡更机必须锅仔按键式开关设计，按键不要超过4个，过多按键会影响美观和使用；巡更机必须支持开机后无需按键，可以直接读卡； 7.巡更机读卡提示、上传数据提示、电量提示必须语音和屏幕中文显示双重提示，使用人员可以明确掌握设备状态； 8.巡更机具备通话功能，至少可以下载5组固定电话号码，可以直接联系到管理人员； 9.无手机信号时巡更机可自动保存数据，存储空间要求不得少于60000条；10.巡更数据可自动上传，必须通过4G上传到管理中心；在线式巡更机读卡频率为125K，读卡功耗低；11.巡更机初次设置的时候与电脑之间的通讯必须采用专用磁吸通讯线通讯，磁吸触点接口≥5个，才能确保设备稳定，充电使用标配的充电器；12.巡更机有语音事件播报功能，可以提示当前巡查位置应该具体检查哪些重要内容，提示清晰明了；巡更机具备语音地点导航功能；（含25个巡更点）。含安装调试完成。 | 2 | 个 |
| 15 | 配线 | 阻燃防火材质WDZBN-RYJS-2\*1.5，含敷设安装 | 33865 | 米 |
| 16 | 配线 | 阻燃防火材质WDZBN-YJV-3\*2.5，含敷设安装 | 180 | 米 |
| 17 | 配管 | KBG穿线管，外刷防火涂料15mm，含敷设安装 | 28950 | 米 |
| 18 | 配管 | 包塑金属软管φ16，含敷设安装 | 405 | 米 |
| 19 | 接线盒 | 86铁盒4/6分通用 | 4474 | 个 |
| 20 | 消防接线端子箱 | 防火材料规格约400\*300 | 41 | 个 |
| 21 | 防火涂料 | 防火涂料、明配钢管刷漆，耐火耐高温，不易空鼓脱落，水性防火涂料，有效阻止火势蔓延 | 1990 | m2 |
| 22 | 室外光纤 | 室外单模千兆8芯 | 3100 | 米 |
| 23 | 辅材 | 4分管接7700个，4分盒接13400，4分弯头2760，无刺激性气味稀料24桶，7kg/桶，4分龙骨卡子3100个，离墙码2100个，铁皮卡子900个，防水胶布200卷，40自攻钉3500个，3位5孔带开关插排25个，超五类水晶头100个，200长绑扎带10包。 | 1 | 项 |
| 24 | 楼层应急照明配电箱 | 箱体尺寸≥250cm\*300cm，2P空开3个，零排，地排，电线 | 33 | 套 |
| 25 | 楼宇总控应急照明配电箱1 | 箱体尺寸≥300cm\*400cm，2P空开7个，零排，地排，电线，含安装调试完成。 | 4 | 套 |
| 26 | 楼宇总控应急照明配电箱2 | 箱体尺寸≥300cm\*400cm，2P空开5个，零排，地排，电线，含安装调试完成。 | 1 | 套 |
| 27 | 楼宇总控应急照明配电箱3 | 箱体尺寸≥300cm\*400cm，2P空开6个，零排，地排，电线，含安装调试完成。 | 1 | 套 |
| 28 | 电源线 | 阻燃防火材质WDZBN-BYJ-2.5，含敷设安装 | 31500 | 米 |
| 29 | KBG钢管 | DN15钢管 1.2cm厚 | 8300 | 米 |
| 30 | 连线复带盒 | 1.2cm厚，铁盒，0.5cm深，带盖 | 1000 | 个 |
| 31 | 应急灯 | 输出功率：≥3W应急时间：≥90分钟输入电压：DC24V～直流220V防护等级：IP31安装方式：壁挂/吊装原应急灯管线拆除、按要求重新布管、布线、刷防火涂料，照明设备预留及接线，接电箱等，应急灯安装完成 | 60 | 个 |
| 32 | 疏散门 | 门板≥0.8mm，门框≥1.2mm门扇厚度≥50m，门框厚度≥10cm内添充珍珠岩板防火材料原疏散门拆除，安装新的疏散门 | 25 | ㎡ |
| 33 | 工作站2 | CPU Intel第十三代Core i5-13500支持主板 Intel B700系列及以上芯片组含正版Windows系统内存 16G DDR5 内存,运行频率最高可达5600MHZ，提供双内存槽位显卡 集成高性能显卡声卡 集成声卡（不少于5个音频接口）硬盘 512G SSD固态和1TB SATA硬盘；网卡 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扩展槽 1个PCI-E\*16、2个PCI-E\*1USB键盘、USB鼠标 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接口 10个USB接口； 电源 ≥180W 电源 显示器 不低于23.8英寸同品牌显示器安全特性 USB屏蔽技术，有效防止数据泄露； 机箱 标准立式机箱，机箱不大于15L，免工具拆卸，顶置电源开关键；原厂原封。售后服务：原厂400/800技术支持，可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提供软硬件技术支持。原厂主机五年保修。 | 6 | 台 |

**核心产品(适用于非单一产品采购）为：第 1 项（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交货时间：合同订立后 40 天。**

**交货地点：长春师范大学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中标人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2、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商务和技术（符合性）审查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评标委员会将按下述标准评定中标人：按评审后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标准如下：

**（一）资格审查**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营业执照 |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文件内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格式一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有效签署）** |
| 4 |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5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按格式二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有效签署）** |
| 6 | 财务状况 | **近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为2023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仅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即可）复印件加盖公章。** |
| 7 | 履约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内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 8 | 纳税及社保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内附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其依法免税证明）。** |
| 9 | 信誉要求 |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投标人没有被责令停业、破产或被农业农村部通报质量不合格的企业。****2.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pg.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详见财库[2016]125号）；在2022年至今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无行贿犯罪行为；****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内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  | 其他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注：上述表中任何一项不合格，审查结论为“不合格”，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1. **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 **1** | **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2** | **供应商报一个有效报价，报价不超过预算金额且不低于成本。** |
| **3** | **供应商名称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
| **4** |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填写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
| **5** | **合同履行期限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6** | **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实质性条款。** |
| **7** | **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无负偏离。** |
| **8** |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

**注：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上述表中任何一项不合格，审查结论为“不合格”，不进入详细评审。**

**（三）详细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基准****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价格因素分(30分) | 30分 | 投标报价得分：以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所有合格投标人的评标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分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式计算：价格分=（评分基准价/评标价）×30 。 |
| 2 | 商务因素分(16分) | 1分 | 投标人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得1分。以上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1分。 |
| 8分 |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8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
| 7分 | 1.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团队配备机电工程师配合项目实施，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及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2分。2.投标人项目管理团队配备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施工员等人员，每提供一种证书得1分，最高得5分。附相应人员的职称证书或岗位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 3 | 技术因素分(42分) | 28分 |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1.通过电源参数波动试验响应阈值在0.103～0.116之间，比值≥1.04；提供具有此参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2.高温试验响应阈值≥0.111（环后），比值≥1.08；提供具有此参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3.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响应阈值(m)≥0.119(环后)，比值 ≥1.03，提供具有此参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巡更棒： 1.使用过程中，采集信息应能存储≥4000条的巡查信息；识读装置宜具有巡查信息存储功能，存储容量由产品标准规定；采集装置在换电池或掉电时，所存储的巡查信息不应丢失，保存时间≥10天。系统应对正常和异常巡查信息进行记录，每条巡查记录应准确反映时间、地点、人员信息。提供具有此参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2.产品具备防爆检验证明，以确保产品使用的安全性，提供证明文件。报警提示音箱： 1.带LED显示屏，未播放音频时显示当前时钟，播放音频时显示实时播放时长；提供具有此参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2.具有消防短路联动触发输入接口≥1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3.支持TCP/UDP/ARP/HTTP等多种网络传输协议，支持跨交换机、路由器、互联网连接功能；提供具有此参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工作站： 1.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护眼功能的证明文件。2.具有抗压检测报告，对计算机保护罩施加≥300N恒定作用力5秒，外壳保护罩不应受损。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上述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10分。PDU电源管理设备：1.支持TCP/IP网络和串口控制，可通过软件开启/关闭任意电源输出接口，输出接口支持定时开启/关闭功能；2.通过软件或按键同时开启或关闭全部输出接口时，输出接口逐一开启或关闭，间隔时间为1s；3.抗电强度试验：安全防范报警设备的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应能承受45Hz～65Hz交流电压的抗电强度试验，历时1min应无击穿和飞弧现象。上述须提供提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高得分9分。智能云教室：1.系统快照无数量限制，且镜像库中的分区镜像可由任何系统调用，支持同一分区镜像供多个系统使用，达到分区共享目的，无论系统镜像如何变化，数据镜像可保持一致。2.部署过程中，根据管理策略自动修改IP地址和计算机名称。3.服务端软件支持一键简易升级，原有机房客户端软件无需升级，即可实现不同软件版本的客户端统一管理。提供功能性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高得分9分。 |
| 6分 | 1.安全措施；2.人员保障；3.安装调试；4.进度安排；5.各阶段设备材料管理；6.施工现场秩序管理；以上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6分。 |
| 4分 | 提供的应急措施方案包括：1.项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的分析；2.应急保障机构的设置；3.具体的应急措施；4.应急过后的解决方案。针对上述条件为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制定应急保障预案。以上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 |
| 4分 | 配送方案包括：1.运输分拣包装方案；2.配送管理措施；3.货物配送车辆消毒措施；4.运输安全保证措施。以上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 |
| 4 | 售后服务因素分（12分） | 3分 | 售后能力包括：1.本项目配备专职的售后服务人员；2.驻场服务时间；3.备品备件管理。以上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
| 6分 | 售后服务方案：1.现场服务包括响应时间（≤2小时）；2.咨询指导；3.日常巡检；4.应急措施；5.人员安排；6.质保期外的维修措施。以上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6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分 | 质量保证期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1分，满分3分。（投标文件内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四)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于小型或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给予10%的价格扣除。（注：小型或微型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价格扣除后作为评标价格，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对于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要求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环境标志产品也包含非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对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要求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认证证明，认证机构须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名录内《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

3.对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但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节能产品也包含非节能产品的，只对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但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认证证明，认证机构须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名录内《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

4.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信息产业部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并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清单中产品也包含非清单中产品的，只对列入清单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5.投标产品同时列入上述多个清单的，将上述规定的价格扣除比例叠加后计算价格扣除。**3、其他要求**

**1.履约保证金**

1.1在签署合同之前，供应商须向长春师范大学提交中标金额 % 的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按合同约定（人民币，取整数位到百元）。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供应商提供服务之日止，不计利息。

**2.付款条件、方式：**双方协商按实际签订合同执行。

3.本项目开标前不接受报价变更（折扣或涨价）声明。

4.执行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收费按差额定律累计法的计算按折扣比例（中标金额100万以下部分×1.5%,中标金额100万-500万部分×1.1%，计算结果总和×0.7）收取。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公示结束后、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将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声明:**

1.如果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需要进行年检或更换的，但在投标时因当地有关管理部门尚未开展年检或更换的工作，使投标人不能提交经年检或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人应提交相关管理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文件资料和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文件名称及要求** | **是否已按要求提交** | **文件页码** |
| **1** |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格式一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有效签署）** |  |  |
| **4** |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5** |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按格式二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有效签署）** |  |  |
| **6** | **近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为2023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仅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即可）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7**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内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  |
| **8**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内附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其依法免税证明）。** |  |  |
| **9** |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投标人没有被责令停业、破产或被农业农村部通报质量不合格的企业。****2.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pg.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详见财库[2016]125号）；在2022年至今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无行贿犯罪行为；****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内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  |  |

**要求：**

**1.投标人必须按照资格审查文件清单以及规定的格式和要求提交，清单中虽未列出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投标人也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

**2.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要求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是否已完整提交和签章，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投标人应按本格式编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格式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的可不提供）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点） 的 （投标人名称） 公司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单位名称）\_\_的\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和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印刷体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手书签名：**

被授权人（代理人）**印刷体姓名、手书签名：**

**请投标人注意：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按规定有效签署和加盖公章。**

**格式二、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致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按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你单位发布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的规定，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工商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企业，注册地点为 ，公司全称为 ，法定代表人为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之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未受到任何地方政府采购部门作出的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

我公司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你单位以及本项目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我公司已经按照你单位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了所要求提交的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全部文件材料，并保证随时按照你单位的要求提供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任何有效文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审查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审查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文件名称及要求** | **是否已按要求提交** | **文件页码** |
| **1** | **投标函**（按格式一提交） |  |  |
| **2** | **开标一览表**（按格式二提交） |  |  |
| **3** | **投标报价明细表**（**按**格式三提交） |  |  |
| **4** | **项目管理主要成员信息表**（按格式四提交） |  |  |
| **5** | **投标产品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属于国家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文件（即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备注：《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凡明示包含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须对所投标产品响应此要求。** |  |  |
| **6** | **售后服务承诺书**（按格式五提交） |  |  |
| **7** |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格式六提交，**投标货物生产制造厂商**）.此声明函仅作为政策性优惠的依据，不作为废标的依据。 |  |  |
| **8** | **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材料** |  |  |
| **9**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评标直接相关的其他文件材料，但应注意不要提供与评标无直接关联的文件材料** |  |  |

**要求：**

**1.投标人必须按照审查文件清单以及规定的格式和要求提交，清单中虽未列出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审查文件，投标人也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

**2.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要求提交的审查文件是否已完整提交和签章，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投标人应按本格式编制审查文件目录。**

**格式一、投标函**

吉林省智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你方政府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文件，我方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 代表我方 （投标人的名称） ，按照你方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全部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和准确的。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投标总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

2.如果我方中标，我们保证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交货时间承诺如下： 。

3.我方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与本投标文件同时提交。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承担履约责任。

5.我们已详细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的附件，我们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和条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6.我们对采购文件关于时限、程序方面的规定没有异议，保证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参加投标活动。

7.我们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书，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8.我们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们的投标保证金。

9.我们保证向你方提供你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10.我们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本投标自开标之时起90天内有效。

**12.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将被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其他投标人、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评标委员会成员、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被评定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订立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印刷体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或电传：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标题 | 内容 |
| **投标总价** |  **元** |
| **交货时间** |  |
| **投标保证金** |  **元** |

**投标要求：**

1.“开标一览表”用于开标时唱标使用。

2.“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以及投标文件的其他相关内容一致。

3.“开标一览表”中各个栏目都必须完整、准确填写。**开标时，“开标一览表”的所有内容都不允许补充或者修改。**

**格式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功能配置和技术参数(采购产品)** | **功能配置和技术参数(投标产品)** | **功能配置和技术参数偏离情况** | **原产地及制造厂商**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人民币（大写）： 小写：** |

**投标要求：**

1.与完成本项目有关的各种费用均应包含在总报价中，数量单位须写明台(套)。

2.所有投标货物均应标明品牌型号、详细功能配置、主要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技术指标偏离情况、原产地及制造厂商等。

**格式四、项目管理主要成员信息表（按照人员信息的不同增删表格）**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社会保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格式五、售后服务承诺书**

长春师范大学：

我公司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我公司郑重承诺，如果我公司的投标被评定为中标，我公司对于中标货物，除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对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的所有要求外，还将按照以下条款提供优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

1.我公司中标后将为采购人提供下列售后服务项目：

2.我公司的售后服务响应及到达现场的时间**（包括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和/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响应时间）：**

3.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安排：

4.我公司用于本项目的维修技术人员及设备情况、备品备件供应的保证措施及收费标准：

5.制造厂商和我公司在本项目所在地（实施地）设置的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及相关情况：

**制造厂商和我公司在本项目所在地（实施地）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 | 所在市县及街区门牌号 | 联系人 | 移动电话 | 固定电话 |
|  |  |  |  |  |  |
|  |  |  |  |  |  |

6.附件：制造厂商和我公司的售后服务体系情况及现行规定文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 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

1.投标的货物全部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需逐项填报，方可享受政策优惠；有任何一项货物 为非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政策优惠，无需填报。

2.此声明函仅作为政策性优惠的依据，不作为废标的依据。

3.本项目采购内容所属行业：工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第三部分 附 件**

**附件一：**

**投标人应提交的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它文件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资料名称** | **是否提交** | **文件页码** |
| **1** | 其他有关认证证书 |  |  |
| **2** | 其他作为评分依据的文件材料 |  |  |

**注意事项：**

**1.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作为评分依据的文件资料是否已完整提交，清单中虽未列出但属于评分依据的文件材料，投标人应自行提交，否则，将是投标人的风险。**

**2.以上文件资料是评分的依据，不作为废标条件。**

**3.以上文件资料应提交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或有效签署。**

**附件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人必须将票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财务章）响应于投标文件内最后一页**